

网络情缘系列之一

向你借幸福



吉林大学出版社
吉林音像出版社

7247.5

I247.5
2707

向你借

2707



秋思
著

江苏工业学院图书馆
藏书章

吉林大学出版社
吉林音像出版社

向你借幸福 (第1辑)

主编：董旭

作者：秋思

责任编辑：董旭

责任校对：李蔓茜

出版发行：吉林大学出版社

吉林音像出版社

社址：长春市人民大街4646号

联系电话：0431-5638611

邮政编码：130021

印刷：吉林省诚信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开本：787mm×1092mm 1/32

印张：159

字数：22200千字

版次：2004年4月第一版

2004年4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1-5000册

书号：ISBN 7-5601-2870-X/H·285

定价：195.00 (全30册)

【版权所有·翻印必究】

第一部 青涩的酸果

深夜，一酒店灯火辉煌，嘻哈人群，觥酬交错，每一个人都起身痛快的干着杯……“王局长，恭喜你啊。”

“王祺啊，你终于等到这一天了啊。年轻有为啊。”

“局长，以后多指教啊。”

被叫局长是一个三十多岁的男人，高而挺拔的身材，宽阔的胸膛，不过那张秀气的脸庞实在与他威严的身份不大相符。这个男人叫王祺，今年三十五岁，虽然父母在他高中的时候由于一场意外不幸双双命丧黄泉，但是看看他其他的一路旅程实在是

很顺利，小学、初中、高中一直到大学都是学校里的优秀的学生，父母眼中乖乖的孩子，唯一让众人没有想到的是他在高考那年填报了一所公安高等学院，不过看看他现在所获得的成就，听听别人口中的年轻有为的称赞，也实在对他以前做出的选择并不感到什么可惜了。

酒宴已经接近尾声，王祺看了看高兴的人群轻轻走了出来，他不愿打扰同事们热闹高涨的情绪，只是带着自己的小徒弟走出了喧嚣。跟在他身后的一男一女是他的两个同事，男的叫小高，27岁左右已经跟着王局长三年了，而女的叫小赵，23岁是刚从大学毕业的学生，和局长是一个学校，两人可以称得上是校友吧，她跟着局长不过一个月，但是一直都很崇拜局长办事的风度，只是唯一让她疑惑的是从来都不曾见到局长真心的笑容，包括今天这场庆功宴，换做是谁碰见这种高升的好事，偷笑都来不及了，怎么局长一点笑容也没有呢？“局长，你今天酒喝多了，还是我来开吧。”小高一直是个很懂事的孩子，当然在王祺的眼里他还只是一个孩子，一个需要再多点磨练的好警察。“恩，行，那去医院吧，一个多月没有去了。”

“好的。”

车辗转开过几条小街后，停在市监狱附属医院

门口，王祺在附近的小店买了一些水果，没有理睬小赵疑惑的眼神，直接进了住院部的二楼观察室。通体透明的观察室，布满了各种的医疗器械器具，病房的中间是一张简单的病床，病床上躺着一个老人，白发苍苍的，羸弱的身体上插满了各种管子。王祺脱下了的帽子，拉了板凳了坐下来轻轻握住老人的手，唤了一声：爸，对不起，工作太忙了很久没有来看你了。

就在同一时刻，小高轻轻拉扯了一脸疑惑的小赵示意她退出去。

“怎么回事？我好象记得局长的父亲不是在他高中的时候……？怎么这个……”一走出病房，小赵就迫不及待的想把心中的所有的疑问都问个清楚。难道她进局里所打探到的消息都是假的吗？不会吧？“哦，那个是他的岳父。”小高自然的摸出身边的三五，准备好好享受一番。“啊！岳父！我还一直以为他是个钻石王老五呢。不过怎么没有听说过局长的爱人啊。”小赵激动的一拍手，打掉了小高手中的火机。“嘘！轻点。我也没有见过他的爱人，局里传说的很多的，有说离婚了，有说过世了，有说出国了。反正很多版本拉，不过这也没有什么希奇，头不说自然就是有他的道理啊。你们女人就是大惊小怪的，看，我的火机可是我一个朋友从国外给我带回

来的啊，平时我可舍不得动它一根寒毛，现在却被你，唉！~我可怜的小宝贝啊。”“不就一个破打火机吗？下次我赔你一个啊。对了，那这个犯人怎么是头的岳父，该判了挺多年的吧。真怪啊！”“唉！听说是受贿，被判了20年。头基本上一个礼拜都会来看看他，说说话，没有想到一年前病突然恶化，老人也时常处于昏迷状态，就算是清醒点，嘴里也一直叫着自己女儿的名字。我跟着头3年了只有在这里才能看见他稍放松的肌肉，不过听的最多的还是叹气声啊。”“怪不得我总觉得头怎么笑的不轻松啊。啊，王局长，你好了啊。我们走吧。”

坐在车上，想着前面小高说的关于局长的事情，小赵有点的尴尬，为了打破车上冷冷的气氛，她讨好的对王祺说：“头，真佩服你啊那么年轻就当上了局长啊。”沉思的王祺突然眼前一晃，是她，是宁儿的身影，那个女人冷冷的冲着他说：“难道你就是把自己的前程建筑在亲人、朋友和爱人身上吗？你怎么没有了一点的人情味？你还是我的阿祺吗？”

话语一直在耳边围绕，他不停的想着，难道真的是这样的吗？如果当初没有改变自己的选择，是不是一切都会改变？他还可以拥有宁儿吗？还可以潇洒的过着自己的日子吗？“头？局长？你怎么了？不舒服吗？”小赵推了推身边的局长，小心翼翼的，

以为是自己说错了什么话。“啊，没有什么，大概喝多了吧，送我回去吧小高。”

一回到家，王祺把自己整个人扔在大大的床上，庆功会的喜悦丝毫也没有留在他的心中，望了下窗外的明月，依然是那样的皎洁，可是他的生活却在阴晴圆缺下发生了天翻地覆的变化，谁能告诉他怎么会这样？

二

认识阿祺时婉宁他们还很小很小，小的大概只能记的一点小小的事情，可是在婉宁的心中却记得在一个大院里那么多的小孩里，阿祺是和他处的最好最好的。用婉宁的话说她也不知道自己什么时候爱上阿祺的，而且对于小时候的事情也只能记的一点的零零星星。从小他们就一块儿长大，那时候的婉宁可以算的上是个孩子王，常领着一群伙伴爬山、玩办家家，那时候的她真的就象个假小子，剃着短短的男式头，穿着短裤大大咧咧的就象个小头目

似的。

后来上学了，在一个学校，虽然不在一个班级，可是下课、上课都一起手牵手，就为这个学校的伙伴们还常常取笑他们。不过阿祺为人很好，从来也不生气，但是如果碰到有人欺负婉宁的话，他准出面保护。

石头村就是这样一群小不点大的孩子发现的并取的名字，孩子就是孩子，这里除了大大小小，各种各样的石头外就什么也没有。可是这群孩子却不这样认为，他们把这里称为是自己的城堡，还分了皇帝，公主，大大小小的官。这不，为了这称王称霸还闹了一出小插曲。

发现这个山头的是阿祺和一个叫喜子的男孩，因为每说句话就会抽一下鼻子，把长长的鼻涕“嗖”的一下缩进去，所以大家都喜欢叫他“鼻涕虫”。

按照以往的规定，谁发现的就该称王，这次变成两个人，问题有点难住了一群孩子，形势也一下子变成两边，有的称阿祺为王，有的称鼻涕虫为王，彼此的呼声都很高，最后大家决定猜拳决定，三局两胜。“加油，王祺。”“加油，喜子。”“石头、剪刀、布。”“哦！喔～喜子是皇帝，喜子是皇帝。”喜子知道自己是皇帝后，高兴的用手背抹了抹流过界的鼻涕，狠狠地吸了吸，“嗖”一下子那淡绿的东西就一

下回了壳。“我做皇帝咯，我做皇帝咯，”喜子高兴的跳的三层高，然后很深沉的把小手往身后一背，“王祺啊我就封你为丞相吧。李婉宁，你就做我的皇后吧。”

“我不干，我不要做皇后。我要和阿祺在一起。”
“不？你敢说不？我现在是皇帝，你必须是听我的。你不听我的话我就砍你的头。”

“不愿意就是不愿意，我讨厌你这个鼻涕虫，讨厌你这个假皇帝。”“什么，你说我什么？”“鼻涕虫！鼻涕虫……”“你？”喜子气急败坏的一下子就推了婉宁，婉宁也一个重心不稳摔在了地上，大哭起来。

也许这就是女孩子的特权，并没有摔痛，就是心里委屈就能用哭来表示。这样一哭不要紧，却惹起身旁一直不说话的阿祺，他拉起了婉宁，“乖，宁儿乖，不哭，我帮你报仇。”

“王祺，喜子别打了，别打了。”“住手啊，别打了，我们告诉老师了啊。”就这样婉宁一直在他的庇护下读完了整个小学。上初中的时候婉宁的考分低了一点，只能进了区重点，而一向成绩拔尖的王祺当然进了市重点。曾经一直以为两个背道而驰的学校会拉开彼此的距离，可是没有。

每次放假王祺总会来婉宁家帮着补课，然后一

起看电视，打游戏，每天相同的节目在一群孩子的眼里却永远那样的斑斓多彩。

上海的冬天是寒冷的，然而冬天都来了，夏天还会离我们远吗？七、八岁的孩子永远都不会明白什么是忧愁，什么是烦恼。在他们的嬉笑玩耍中春天也悄然的走近。朱自清老先生曾经有篇名作《春》把世间的春天描写的象个五彩的世界，那些舒展身躯的小草，那些玩耍的顽童，那些晨练的人们，那些婀娜多姿的少女，也许完完全全比不上孩子眼里的小世界。

“阿祺，可以放线了，快，放线。”“知道了，我在放，宁儿，你自己也小心点，喂！你别跑的太快。”“阿祺。”“恩？”“风筝为什么飞的那么高啊？为什么还要线拉着啊？”“傻丫头，有风所以风筝才可以飞的那么高，没有线拉着，风筝不是要飞掉了吗？”“那么下次你做风筝，我做线头好吗？”“为什么啊？”“因为，因为我不想让你走啊，如果有天你失踪了，我就可以用线把你找回来啊。”“不会的，你放心，我们是最好的朋友，我怎么能离开你呢？”

三

初中毕业前，大家都忙着填报志愿，阿祺因为成绩优秀，获得了保送自己学校的资格，婉宁一直很想和阿祺在一起，在一个学校读书，这样就可以天天和阿祺粘在一起了。可是依据自己的成绩该是很难有这个奇迹出现的。阿祺是很够意气的，当他知道婉宁还是义无反顾的填了他那个学校的时候，他就开始负责起帮婉宁补课的计划。虽然离考试没有多久了，但是俗话说的好临阵磨枪，不快也光。

“婉宁，下来！”“干吗啊。”“下来啊，快点呀。”“你找我什么事情啊，我心里好烦的，你快点说。”“你烦什么呢？考试成绩出来了，你这个丫头运气就是好啊，正好上了分数线。我特地赶来告诉你的。哦，对了，明天我要和家里人一起去海南玩，不能陪你过暑假了，不过我记得回来一定给你带好东西的。”暑假很快就过去了，婉宁也如愿以偿的进了阿祺的学校。

开学前几天阿祺也从海南回来了，两个月没有见面

的阿祺好象被海南的风这么一吹，窜高了很多，站在他身边的婉宁一下子就显的那样的娇小。阿祺就更容易的揉着婉宁短短的头发笑着说：“哈哈，傻丫头，我比你高了吧。”这时候的婉宁总爱撅着小嘴，天天想着怎么样才能够长的高点，高点，再高点，不让阿祺老是欺负她那头头发吧，或者长的比阿祺还要高，然后去欺负他。“宁儿，你瞧瞧你这头发，比我还短还乱啊，有时间好去弄弄了。”“你懂什么啊，这样方便啊。”“方便什么啊，一点小姑娘的样子也没有。肯定没有男孩子喜欢你，换成是我肯定喜欢长发飘飘的女生。”开学后的生活并没有想象中的轻松样子，重点中学的校规和校风不允许学生有丝毫的放松和懈怠。一直有那么幻想的婉宁本来就是吊着一条命加上阿祺没日没夜的恶补才得以勉强以正好上线的分数进了这个她梦寐以求的学校。本以为可以天天看见阿祺，可以天天和他在一起。后来才发现象阿祺这样优秀的学生是在另一幢名为“实验楼”的教室上课。虽然有课间休息的时间，但是仅有十分钟又怎能够呢？再后来，婉宁发现一个秘密，每个星期二下午第一节课是阿祺他们班的体育课，婉宁这节课是对她来说称为“世界末日”的化学课，所以正好趁着自己教室正对操场的有利条件尽情享受窗外的所有风景，当然还有她心中那个情窦初

开的秘密——阿祺。人们都说这个年龄的孩子是早熟的，而孩子眼中的这个时候是忧愁的，多彩的。16岁的花季，17岁雨季，婉宁其实一点也不在乎，她只在乎阿祺还能象以前那样，象小时候那样天天和自己粘在一起。操场上的男生正在踢足球，婉宁一眼就从一群穿着白色背心和短裤，打着光脚的男生中看见了阿祺。头发松松的过了耳，一阵风吹过象极了当年那个空中飞扬的风筝，阿祺窜的很高，才仅仅一个暑假就已经长的……像个男子汉了吧。婉宁对自己的这个想法偷笑了一声，心里漾过一丝甜蜜，大概这就是电视里人们常说的爱情吧，虽然小时候也曾那么星星点点的出现过，可是现在这样的心情更多、更激动吧。“宁儿，帮我打两瓶水。我先去洗个澡。”婉宁他们读的是寄宿制的学校，一个星期也就回家一次。每天呆在学校可没有在家那么舒服，可以衣来伸手，饭来张口，两脚一伸躺在床上的舒服日子。学校一过了晚上七点就必须进教室看新闻，然后自修。有的时候各个任课老师还不放过晚上大好的机会奋笔疾书，滔滔不绝，硬是把每年的升学率拉扯到95%以上，所以人人都说进里这个学校，等于一只脚踏进了高等学府的大门。“讨厌，每次都让我帮你打水。”“呵呵，别又撅嘴。等会请你吃饭啊？”“好啊！我还要吃甜筒。恩~你好臭，快去

洗澡吧。”当我们从小看着古装剧，看着古人的前辈青梅竹马的故事，有多少人羡慕婉宁和阿祺的友情，如果把爱情强加在他们身上有点不妥，至少我认为那是一种很微妙的感情。“宁儿，我先去拿自行车，你在门口等我啊。”阿祺对着女生的宿舍楼大叫，引得好几扇窗户都打开看看是谁在叫人。当然不仅仅是好奇，更重要的是在高中“谈朋友”是个敏感的话题，老师紧张，家长杜绝，学生好奇，大家都想想看看又有谁那么大胆。“婉宁，你的那位又叫你一起回家啊！”说话的这个叫林邱和婉宁一个宿舍。个子矮矮的，黑黑的，说起话来就象个机关枪，停也停不住。在宿舍里大家都当她是开心果。“是呀，婉宁，你们胆子也够大啊。学校正在严打呢？”“说什么呢，我们一起长大的，可没有你们说的这些乱七八糟的。可别乱说啊。我先回家了，下礼拜见！”每个礼拜这个时候是婉宁觉的最幸福的时候，她可以肆无忌惮的坐在阿祺车后，拉着他的衣角，哼着歌。阿祺骑车很快，常把路上的树木弄的哗哗的响，一下子就甩在身后，风也呼呼的作响。婉宁就会轻轻地说：“阿祺，能不能骑慢点啊，很危险的，我怕！”“小丫头，你什么时候能把车学会，我就可以不用带你了。要知道你越来越重了。”“什么话嘛，不理你了。又没有人教我，我怎么学？”“好了，傻丫头，和你

开个玩笑。我教你拉,当然没有教会你前我还带你,这样好了吧。”“恩!”在婉宁和阿祺家属区前有一块空地,很宽敞。他们就决定选用这个场地当作训练婉宁骑车的地方。因为第一次上车,阿祺的车又太大了,他们象婉宁的妈妈要了一辆 22 寸的车。刚开始阿祺坐在婉宁后面,握着婉宁的手把着龙头,后来阿祺悄悄的把手放了,婉宁就开始大呼小叫起来,手也不自觉的跟着乱扭起来,车也没了方向的朝前冲,阿祺心里也一楞没来得及抓住刹车。“砰”的一声车翻人仰。阿祺为了保护婉宁在车翻的刹那一下子把她拥在怀中,所以车也狠狠的压在了阿祺身上。“啊,阿祺,你没有事情吧?”婉宁着急的问着“我还好,你没有事情吧?否则我可不知道怎么跟阿姨交代了。”婉宁轻轻松了一口气,阿祺还能开玩笑,想必没有事情吧。突然感到有点的闷热,这才发现自己被阿祺紧紧的拥在怀里,这是第一次彼此的距离可以为零。婉宁闻到阿祺身上一股淡淡的味道,很好闻,却不是香水的味道,她知道阿祺从不用香水,这味道婉宁定为是阿祺的男人味。“喂,傻丫头,想什么呢?还不起来,陪我去修车吧。”还好车坏的不厉害,只是换了一根铁杠。修好车后婉宁换了座位坚持一定要坐在前面杠处说是这样也等于自己骑车了。阿祺对于婉宁这样的谬论只能一笑而

过，这个刁蛮的小机灵天知道脑子里装了多少东西。开学一年后学校为了提高学生的写作技能，也为了丰富学生的课余生活，和一家报社成立了一个小记者团，婉宁就凭着自己特有的才能连连打败其他对手一跃为这个记者团的团长。报社的人也很看好这个小苗子经常市里一有什么活动都希望她去旁听，一有什么比赛也要她准备参加。很快的李婉宁这个名字就在学校成了响当当的名字，低年级的学生都常常跑到班上看这个姐姐长的什么样子。高年级的男生也常常托自己的朋友，认识的人去打听婉宁的一切。婉宁长的不是很惹眼的女孩，常常穿着学校海军校服，扎着长长的马尾，唯一影响深的是她很爱笑，不管认识不认识的人谁和她打招呼她都很甜美的一笑，所以有时候还收到了许多的小纸条。阿祺看见过这些纸条，倒不是自己偷看的，每次婉宁总要看着他一付很为难的表情从衣兜里掏出那些纸条，很委屈的问阿祺：“阿祺，你说怎么办啊。”阿祺这个时候看见她那表情都忍不住的想逗逗她：“我帮你选一个吧。”接着他就会为自己这个想法后悔了，婉宁大滴大滴的眼泪落了下来转身就离开了。他又只好骑着车在后面跟着追，“婉宁，好了我错了嘛。你别走那么快啊。我错了啊。恩，我请你吃冰激凌啊。”然后婉宁就会冲着他笑，一下子跳